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第 2 季

地址：新竹縣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九路24號2樓

電話：(03)578-02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6~51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1~52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2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2~53		三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7~59		三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61		三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55、62~63		三六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4~55、60		三六
	(十四) 部門資訊	55~56		三七

會計師核閱報告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五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45,706 仟元及新台幣 356,43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及 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88 仟元及新台幣 1,490 仟元，均

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4,104)仟元、新台幣 12,828 仟元、新台幣 2,839 仟元及新台幣 31,415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0)%、10%、2%及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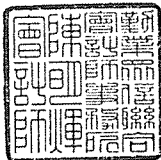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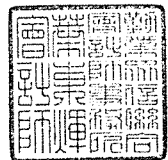
陳明輝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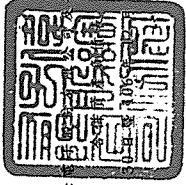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8 月 6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律師事務所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代碼	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107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106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六及三二)	\$ 1,205,415	26	\$ 1,113,325	27	\$ 452,000	10	\$ 390,000	9	\$ 320,00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七及三二)	1,750,319	38	-	-	2,382	-	-	-	15,21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及三二)	-	-	1,437,762	35	418,932	9	310,426	7	384,180	9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三、四、十三及三二)	27,185	1	24,016	1	66,455	1	29,184	1	34,01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三、四、五、十三及三二)	780,122	17	638,557	15	42,144	1	62,266	2	22,73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三及三二)	30,682	1	14,567	-	133,544	3	26,601	1	111,010	3
130X	存貨 (附註十四)	527,982	11	465,561	11	45,082	1	9,435	-	16,796	-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八)	15,661	-	29,557	-	9,435	-	9,435	-	7,95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337,316	94	3,717,345	90	1,177,582	25	881,974	21	956,826	23
1510	非流動資產	-	-	-	-	-	-	-	-	-	-
151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七及三二)	1,956	-	-	-	4,603	-	-	-	-	-
1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八及三二)	44,099	1	-	-	76,721	2	76,521	2	87,159	2
15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九、三二及三三)	100	-	-	-	81,524	2	76,521	2	87,159	2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二)	-	-	-	-	1,258,906	27	958,495	23	1,043,985	25
1600	無法給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二、三二及三三)	-	-	54,207	1	2,225,990	48	2,225,730	52	2,226,000	54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六)	209,749	5	147,163	4	17,543	1	17,643	-	17,993	-
1915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七)	10,005	-	205,050	5	450,637	10	428,116	10	428,116	11
1920	預付保費	2,080	-	7,524	-	-	-	48,306	1	48,30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588	-	4,128	-	671,886	14	373,911	9	205,562	5
		275,557	6	7,629	-	1,122,523	24	890,333	20	681,984	17
		309,409	7	425,201	10	17,048	-	194,809	5	167,474	4
		3,943,304	93	3,717,345	90	3,348,608	73	3,288,515	77	3,093,451	75
1XXX	資產總計	\$ 4,612,872	100	\$ 4,143,046	100	\$ 4,612,872	100	\$ 4,252,713	100	\$ 4,143,046	100
						5,359	-	5,703	-	5,610	-
						3,353,967	73	3,294,218	77	3,099,061	75
						\$ 4,612,872	100	\$ 4,252,713	100	\$ 4,143,04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核閱報告)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五）	\$ 667,640	100	\$ 559,921	100	\$ 1,257,666	100	\$ 1,055,13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二三、二六及三三）	<u>504,224</u>	<u>76</u>	<u>421,425</u>	<u>75</u>	<u>958,013</u>	<u>76</u>	<u>795,102</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163,416</u>	<u>24</u>	<u>138,496</u>	<u>25</u>	<u>299,653</u>	<u>24</u>	<u>260,028</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7,016	5	33,638	6	69,002	6	63,689	6
6200	管理費用	21,616	3	16,820	3	37,221	3	29,92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317	12	69,593	13	141,845	11	125,930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附註十三）	(<u>397</u>)	-	-	-	(<u>64</u>)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6,552</u>	<u>20</u>	<u>120,051</u>	<u>22</u>	<u>248,004</u>	<u>20</u>	<u>219,539</u>	<u>21</u>
6900	營業淨利	<u>26,864</u>	<u>4</u>	<u>18,445</u>	<u>3</u>	<u>51,649</u>	<u>4</u>	<u>40,489</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5,418	1	3,363	1	10,421	1	5,62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一及二六）	151,655	22	46,461	8	174,213	14	25,934	2
7050	財務成本	(<u>1,220</u>)	-	(<u>853</u>)	-	(<u>2,326</u>)	-	(<u>1,567</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5,853</u>	<u>23</u>	<u>48,971</u>	<u>9</u>	<u>182,308</u>	<u>15</u>	<u>29,995</u>	<u>3</u>
7900	稅前淨利	182,717	27	67,416	12	233,957	19	70,484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37,117</u>)	(<u>5</u>)	(<u>16,262</u>)	(<u>3</u>)	(<u>44,424</u>)	(<u>4</u>)	(<u>15,212</u>)	(<u>2</u>)
8200	本期淨利	<u>145,600</u>	<u>22</u>	<u>51,154</u>	<u>9</u>	<u>189,533</u>	<u>15</u>	<u>55,272</u>	<u>5</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462</u>)	-	-	-	(<u>884</u>)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77</u>)	-	342	-	180	-	(<u>532</u>)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73,323	13	-	-	234,892	2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539</u>)	-	<u>73,665</u>	<u>13</u>	(<u>704</u>)	-	<u>234,360</u>	<u>2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5,061</u>	<u>22</u>	<u>\$ 124,819</u>	<u>22</u>	<u>\$ 188,829</u>	<u>15</u>	<u>\$ 289,632</u>	<u>2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45,835	22	\$ 51,070	9	\$ 189,487	15	\$ 55,023	5
8620	非控制權益	(<u>235</u>)	-	<u>84</u>	-	<u>46</u>	-	<u>249</u>	-
8600		<u>\$ 145,600</u>	<u>22</u>	<u>\$ 51,154</u>	<u>9</u>	<u>\$ 189,533</u>	<u>15</u>	<u>\$ 55,272</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5,304	22	\$ 124,599	22	\$ 188,799	15	\$ 289,078	27
8720	非控制權益	(<u>243</u>)	-	<u>220</u>	-	<u>30</u>	-	<u>554</u>	-
8700		<u>\$ 145,061</u>	<u>22</u>	<u>\$ 124,819</u>	<u>22</u>	<u>\$ 188,829</u>	<u>15</u>	<u>\$ 289,632</u>	<u>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750	基 本	\$ 0.66		\$ 0.23		\$ 0.85		\$ 0.25	
9850	稀 釋	\$ 0.65		\$ 0.23		\$ 0.85		\$ 0.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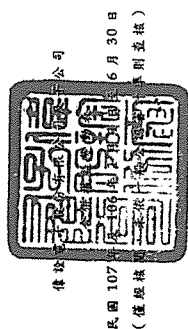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千元



律技公司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僅限核對帳目)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三、四及五)

代碼	106年1月1日餘額	107年1月1日餘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107年6月30日餘額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四)	權益總計
A1	222,020	222,020	222,020	222,020	222,020	5,098	2,914,230
B1	-	-	-	-	-	-	-
B3	-	-	-	-	-	-	-
B5	-	-	-	-	-	-	-
N1	580	5,800	8,004	-	6,251	-	6,251
D1	-	-	-	-	55,023	249	55,272
D3	-	-	-	-	-	-	-
D5	-	-	-	-	234,055	305	234,360
D9	-	-	-	-	-	-	-
O1	-	-	-	-	289,073	554	289,627
Z1	222,600	2,225,000	17,923	428,116	3,093,451	5,610	3,099,061
A1	222,573	2,225,730	17,643	428,116	3,288,515	5,703	3,294,218
A3	-	-	-	-	-	-	-
A5	222,573	2,225,730	17,643	428,116	3,288,515	5,703	3,294,218
B1	-	-	-	-	-	-	-
B3	-	-	-	-	-	-	-
B5	-	-	-	-	-	-	-
C3	-	-	81	-	81	-	81
N1	-	-	-	-	4,757	-	4,757
N1	(14)	(140)	(181)	-	(321)	-	-
D1	-	-	-	-	189,487	46	189,533
D3	-	-	-	-	-	-	-
D5	-	-	-	-	188,299	30	188,329
O1	-	-	-	-	-	-	-
Z1	222,559	2,225,590	17,543	450,637	3,348,608	5,359	3,353,9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託聯合會計事務所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結閉報告)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33,957	\$ 70,4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319	19,196
A20200	攤銷費用	6,026	3,63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4)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1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之淨利益	(142,260)	-
A20900	財務成本	2,326	1,567
A21200	利息收入	(9,669)	(4,786)
A21300	股利收入	-	(19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757	6,25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48)	(100)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投資淨益	-	(78,39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465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3,625)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1,199)	54,6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70)	1,569
A31150	應收帳款	(6,540)	(18,7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531)	3,709
A31200	存 貨	(114,720)	(122,622)
A31230	預付款項	10,205	9,108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492	-
A32130	應付票據	2,175	7,270
A32150	應付帳款	99,873	103,20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184)	17,056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9,858	6,9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2,380)	(20,5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2)	2,57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0	2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4,546	58,5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9,669	\$ 4,7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26)	(1,5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340)	(11,4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549</u>	<u>50,2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6,259)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497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555,443)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602,675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6,429)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83,596
B01300	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2,1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76)	(17,3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8	1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9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902)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4,999</u>	<u>282,01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2,000	87,00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74)	(4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626</u>	<u>86,95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4,217</u>	(38,53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71,391	380,73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34,024</u>	<u>732,588</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05,415</u>	<u>\$ 1,113,3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8月6核閱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8 年 7 月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測試及銷售數位、類比混合式特殊應用積體電路、數位式及類比式積體電路等。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8 月 6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含提前適用之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34,024	\$1,034,024	(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	1,582,266	1,582,266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65	2,865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724	38,724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76,471	876,471	(1)
質押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非流動	48,597	48,597	(1)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說 明
	重 分 類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1,582,266	-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2,865	-							
	-	1,585,131	-	\$ 1,585,131	\$ 207,926	(\$ 207,92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	-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38,724	-							
	-	38,724	-	38,724	8,321	(8,321)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1,959,092	-					(1)		
	-	1,959,092	-	1,959,092	-	-				
合 計	\$ -	\$ 3,582,947	\$ -	\$ 3,582,947	\$ 216,247	(\$ 216,247)				

(1) 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7,926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865 仟元及 38,724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8,321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8,321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若簽訂之合約係不可取消，合併公司係於具無條件收款權時同時認列應收款及合約負債。適用 IFRS 15 前，實務上係於收款時認列預收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資產影響	\$ -	\$ -	\$ -
預收款項(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 1,890	(\$ 1,890)	\$ -
合約負債—流動	-	1,890	1,890
負債影響	\$ 1,890	\$ -	\$ 1,890
權益影響	\$ -	\$ -	\$ -

若本公司於107年繼續採用IAS 18，其與採用IFRS 15之差異如下：

	107年6月30日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u>\$ 2,382</u>

3.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之修正主要係釐清，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107年1月1日推延適用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

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之園區宿舍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暨附表三及四。

（四）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

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質押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

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

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

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之銷售。由於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於勞務提供予買受人後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除下段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三。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2	\$ 422	\$ 64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69,891	257,747	569,21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935,122	775,855	543,471
	<u>\$ 1,205,415</u>	<u>\$ 1,034,024</u>	<u>\$ 1,113,32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股票	<u>\$ 1,750,319</u>	<u>\$ -</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1,956	\$ -	\$ -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6月30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安慶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5,915
崇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7,388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6,259
冠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537
	<u>\$ 44,09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一。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6月30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存單	<u>\$ 100</u>

- (一)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582,266</u>	<u>\$ 1,437,762</u>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41,589</u>	<u>\$ 54,207</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41,589</u>	<u>\$ 54,207</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出售帳面金額426仟元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認列處分利益1,674仟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受限制使用者。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非流動</u>		
質押定存單	<u>\$ 48,597</u>	<u>\$ 147,163</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十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27,185	\$ 26,815	\$ 24,016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82,108	\$ 759,784	\$ 638,692
減：備抵損失	(1,986)	(2,050)	(135)
	<u>\$ 780,122</u>	<u>\$ 757,734</u>	<u>\$ 638,557</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處分投資款	\$ 16,901	\$ 86,672	\$ 6,219
應收退稅款	13,710	5,098	5,908
其 他	<u>71</u>	<u>152</u>	<u>2,440</u>
	<u>\$ 30,682</u>	<u>\$ 91,922</u>	<u>\$ 14,567</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5 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業務單位填具授信申請單，經主管單位審核會簽相關單位，並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參考客戶經營績效、往來金額及時間等因素作不定期檢討或更新。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50 天	逾期 15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61,321	\$ 18,198	\$ 350	\$ 326	\$ 12	\$ 20	\$ -	\$ 1,881	\$ 782,10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1)	(27)	-	(20)	-	(7)	-	(1,881)	(1,986)
撥備後成本	<u>\$ 761,270</u>	<u>\$ 18,171</u>	<u>\$ 350</u>	<u>\$ 306</u>	<u>\$ 12</u>	<u>\$ 13</u>	<u>\$ -</u>	<u>\$ -</u>	<u>\$ 780,12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2,050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2,050
減：本期迴轉減損失	(64)
期末餘額	<u>\$ 1,986</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分別就各交易對象，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財務狀況及就組合基礎評估歷史呆帳發生率評估整體呆帳金額，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	\$743,305	\$621,850
60 天以下	14,067	13,843
61 至 90 天	2	270
91 天至 120 天	3	28
120 天以上	<u>2,407</u>	<u>2,701</u>
合計	<u>\$759,784</u>	<u>\$638,69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60天以下	\$ 14,067	\$ 13,843
61至90天	2	270
91天至120天	3	28
120天以上	<u>357</u>	<u>2,566</u>
合計	<u>\$ 14,429</u>	<u>\$ 16,70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53	\$ 153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u>-</u>	<u>(18)</u>	<u>(18)</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35</u>	<u>\$ 135</u>

截至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因處於重大財務困難或清算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個別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四、存 貨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商 品	\$ 208,532	\$ 162,246	\$ 169,980
製 成 品	140,726	94,407	122,554
在 製 品	169,988	156,291	142,549
原 料	<u>8,686</u>	<u>11,733</u>	<u>30,478</u>
	<u>\$ 527,932</u>	<u>\$ 424,677</u>	<u>\$ 465,561</u>

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504,224仟元、421,425仟元及958,013仟元、795,102仟元。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4,902仟元及11,465仟元。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及1月1日至6月30日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4,431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3,625仟元。

十五、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投 資	100%	100%	100%	註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98%	98%	98%	註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零件進出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註

註：107年第2季除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外，本公司之其餘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另本公司之子公司均非重要子公司。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94,720	\$ 92,853	\$ 298,198	\$ 11,778	\$ 35,895	\$ 25,027	\$ 558,471
增 添	-	438	12,520	-	-	264	13,222
處 分	-	-	(17,759)	-	-	-	(17,759)
淨兌換差額	-	-	-	-	(1)	(22)	(23)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94,720</u>	<u>\$ 93,291</u>	<u>\$ 292,959</u>	<u>\$ 11,778</u>	<u>\$ 35,894</u>	<u>\$ 25,269</u>	<u>\$ 553,911</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30,840	\$ 263,527	\$ 7,637	\$ 24,494	\$ 20,944	\$ 347,442
折舊費用	-	1,269	14,167	548	2,111	1,101	19,196
處 分	-	-	(17,759)	-	-	-	(17,759)
淨兌換差額	-	-	-	-	-	(18)	(18)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32,109</u>	<u>\$ 259,935</u>	<u>\$ 8,185</u>	<u>\$ 26,605</u>	<u>\$ 22,027</u>	<u>\$ 348,861</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94,720</u>	<u>\$ 61,182</u>	<u>\$ 33,024</u>	<u>\$ 3,593</u>	<u>\$ 9,289</u>	<u>\$ 3,242</u>	<u>\$ 205,050</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94,720	\$ 93,292	\$ 295,239	\$ 11,778	\$ 35,894	\$ 26,122	\$ 557,045
增 添	-	-	19,198	2,642	2,900	956	25,696
處 分	-	-	(16,514)	-	-	-	(16,514)
淨兌換差額	-	-	-	-	1	9	10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94,720</u>	<u>\$ 93,292</u>	<u>\$ 297,923</u>	<u>\$ 14,420</u>	<u>\$ 38,795</u>	<u>\$ 27,087</u>	<u>\$ 566,237</u>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33,414	\$ 261,691	\$ 8,666	\$ 28,056	\$ 22,849	\$ 354,676
折舊費用	-	1,264	14,108	569	1,572	806	18,319
處 分	-	-	(16,514)	-	-	-	(16,514)
淨兌換差額	-	-	-	-	1	6	7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34,678</u>	<u>\$ 259,285</u>	<u>\$ 9,235</u>	<u>\$ 29,629</u>	<u>\$ 23,661</u>	<u>\$ 356,488</u>
106年12月31日及 107年1月1日淨額	<u>\$ 94,720</u>	<u>\$ 59,878</u>	<u>\$ 33,548</u>	<u>\$ 3,112</u>	<u>\$ 7,838</u>	<u>\$ 3,273</u>	<u>\$ 202,369</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94,720</u>	<u>\$ 58,614</u>	<u>\$ 38,638</u>	<u>\$ 5,185</u>	<u>\$ 9,166</u>	<u>\$ 3,426</u>	<u>\$ 209,74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設備	
廠房主建物	35至50年
裝潢及網路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2至4年
運輸設備	5至6年
租賃改良	5至10年
什項設備	3至6年

十七、無形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電腦軟體	<u>\$ 10,005</u>	<u>\$ 9,127</u>	<u>\$ 7,524</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	------

十八、預付款項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動			
預付光罩費	\$ 12,372	\$ 17,387	\$ 9,680
預付薪資	2,832	3,170	3,442
留抵稅額	-	4,462	5,612
預付服務費	-	372	4,018
其他	457	475	805
	<u>\$ 15,661</u>	<u>\$ 25,866</u>	<u>\$ 23,557</u>

十九、短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四）</u>			
銀行借款	<u>\$ -</u>	<u>\$ 40,000</u>	<u>\$ 110,000</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452,000</u>	<u>\$ 350,000</u>	<u>\$ 21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分別為0.97%~1.10%、1.036%~1.10%及0.99%~1.12%。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5,164	\$ 2,989	\$ 15,218
應付帳款	\$ 418,932	\$ 310,426	\$ 384,180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獎金	\$ 19,276	\$ 38,271	\$ 4,362
應付投資款	9,016	6,671	3,689
應付新制退休金	3,350	3,289	3,268
應付健保費	1,986	1,769	1,736
應付勞保費	1,867	1,860	1,873
其 他	6,649	10,406	7,808
	\$ 42,144	\$ 62,266	\$ 22,736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2,444	\$ 2,487	\$ 5,032
預收貨款	-	1,890	3,737
其 他	-	99	-
	\$ 2,444	\$ 4,476	\$ 8,769

二二、負債準備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 動</u>			
員工福利	\$ 9,435	\$ 9,435	\$ 7,95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549仟元、590仟元與1,099仟元及1,180仟元。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30,000</u>	<u>330,000</u>	<u>330,000</u>
額定股本	<u>\$ 3,300,000</u>	<u>\$ 3,300,000</u>	<u>\$ 3,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22,559</u>	<u>222,573</u>	<u>222,600</u>
已發行股本	<u>\$ 2,225,590</u>	<u>\$ 2,225,730</u>	<u>\$ 2,226,00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未既得註銷。

本公司於107年6月12日股東會決議減資退還現金44,515仟股，金額為445,146仟元，減資比率20%，減資基準日為8月7日，預計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780,444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86	\$ 1,886	\$ 1,886
受贈資產	81	-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74	74	7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15,502</u>	<u>15,683</u>	<u>16,033</u>
	<u>\$ 17,543</u>	<u>\$ 17,643</u>	<u>\$ 17,99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2,521	\$ 14,17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8,306)	(99,214)		
發放現金股利	133,544	111,010	\$ 0.60	\$ 0.50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48,306	\$147,52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8,306)	(99,214)
期末餘額	<u>\$ -</u>	<u>\$ 48,306</u>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534)	(\$ 1,207)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u>180</u>	(532)
期末餘額	<u>(\$ 1,354)</u>	<u>(\$ 1,739)</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餘額	(\$ 47,0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234,587</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187,488</u>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207,926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207,926)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8,321)
期初餘額 (IFRS 9)	(8,321)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8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8)
期末餘額	<u>(\$ 9,189)</u>

4.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3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4 日及 105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5,800 仟元及 6,200 仟元，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九。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1,583)	(\$ 10,722)
本期發行	-	(13,804)
認列酬勞成本	4,757	6,251
本期註銷	321	-
期末餘額	<u>(\$ 6,505)</u>	<u>(\$ 18,275)</u>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5,703	\$ 5,09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46	2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305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 利	(374)	(42)
期末餘額	<u>\$ 5,359</u>	<u>\$ 5,610</u>

二五、營業收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積體電路	\$ 353,159	\$ 287,862	\$ 648,088	\$ 503,410
積體電路買賣	314,481	272,054	609,158	551,715
設計及測試收入	-	5	420	5
	<u>\$ 667,640</u>	<u>\$ 559,921</u>	<u>\$ 1,257,666</u>	<u>\$ 1,055,130</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附註十三)	<u>\$780,122</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2,38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營業收入淨額細分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地 區 別	
中國大陸	\$ 782,172
台 灣	312,757
香 港	110,116
其 他	<u>52,621</u>
	<u>\$ 1,257,666</u>

二六、本期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337	\$ 2,685	\$ 9,669	\$ 4,786
現金股利收入	-	198	-	198
其他收入	<u>81</u>	<u>480</u>	<u>752</u>	<u>644</u>
	<u>\$ 5,418</u>	<u>\$ 3,363</u>	<u>\$ 10,421</u>	<u>\$ 5,62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金融資產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淨益	(\$ 12,857)	\$ -	\$ 17,906	\$ -
處分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淨益	104,813	-	124,35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41,831	-	76,723
淨外幣兌換益 (損)	59,716	4,716	32,350	(52,004)
其他損失	(<u>17</u>)	(<u>86</u>)	(<u>397</u>)	(<u>459</u>)
	<u>\$ 151,655</u>	<u>\$ 46,461</u>	<u>\$ 174,213</u>	<u>\$ 25,934</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151	\$ 9,200	\$ 18,319	\$ 19,196
無形資產	2,996	1,813	6,026	3,630
合計	<u>\$ 12,147</u>	<u>\$ 11,013</u>	<u>\$ 24,345</u>	<u>\$ 22,82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50	\$ 6,403	\$ 12,924	\$ 13,319
營業費用	2,601	2,797	5,395	5,877
	<u>\$ 9,151</u>	<u>\$ 9,200</u>	<u>\$ 18,319</u>	<u>\$ 19,196</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 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 -	\$ -
推銷費用	2	8	9	17
管理費用	231	83	465	165
研究發展費用	2,763	1,722	5,552	3,448
	<u>\$ 2,996</u>	<u>\$ 1,813</u>	<u>\$ 6,026</u>	<u>\$ 3,630</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7,408	\$ 86,970	\$ 193,259	\$ 156,509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3,351	3,268	6,653	6,515
確定福利計畫	549	590	1,099	1,180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723	4,147	4,757	6,25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3,031</u>	<u>\$ 94,975</u>	<u>\$ 205,768</u>	<u>\$ 170,45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474	\$ 12,771	\$ 28,382	\$ 23,180
營業費用	97,557	82,204	177,386	147,275
	<u>\$ 113,031</u>	<u>\$ 94,975</u>	<u>\$ 205,768</u>	<u>\$ 170,455</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1%~13%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12%	12%
董監事酬勞	3%	3%

金額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25,813	\$ 9,485	\$ 33,007	\$ 9,895
董監事酬勞	\$ 6,453	\$ 2,371	\$ 8,252	\$ 2,47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7年3月14日及106年3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6,407	\$ -	\$ 21,649	\$ -
董監事酬勞	9,102	-	5,412	-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1,859	\$ 6,390	\$ 34,563	\$ 6,3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561	11,020	11,561	11,020
以前年度之調整	(6,303)	(1,148)	(6,303)	(1,148)
	37,117	16,262	39,821	16,262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	4,603	(1,05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7,117	\$ 16,262	\$ 44,424	\$ 15,212

我國於107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66</u>	<u>\$ 0.23</u>	<u>\$ 0.85</u>	<u>\$ 0.25</u>
稀釋每股盈餘	<u>\$ 0.65</u>	<u>\$ 0.23</u>	<u>\$ 0.85</u>	<u>\$ 0.2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45,835	\$ 51,070	\$ 189,487	\$ 55,02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45,835</u>	<u>\$ 51,070</u>	<u>\$ 189,487</u>	<u>\$ 55,02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21,726	221,400	221,656	221,4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148	355	1,663	76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592</u>	<u>574</u>	<u>348</u>	<u>405</u>
用以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23,466</u>	<u>222,329</u>	<u>223,667</u>	<u>222,57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總額 12,000 仟元，計發行 1,200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0 元（即無償）為發行價格。前述決議已於 105 年 6 月 3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3 月 24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總額 5,8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58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0 元（即無償）為發行價格。本公司以 106 年 3 月 24 日為給予日及 106 年 4 月 18 日為發行日，給予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23.8 元。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8 月 9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總額 6,2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62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0 元（即無償）為發行價格。本公司以 105 年 8 月 9 日為給予日及 105 年 8 月 11 日為發行日，給予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22.95 元。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既得條件如下：

- (一) 自給與日起算滿 1 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日當年度，考績 B 以上者，分配既得 30% 股份。
- (二) 該自給與日起算滿 2 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日當年度，考績 B 以上者，分配既得 35% 股份。
- (三) 自給與日起算滿 3 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日當年度，考績 B 以上者，分配既得 35% 股份。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
- (三)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並予以註銷。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及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1 年 內	\$ 11,509	\$ 12,124	\$ 2,69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35,298</u>	<u>40,899</u>	<u>307</u>
	<u>\$ 46,807</u>	<u>\$ 53,023</u>	<u>\$ 2,998</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組成。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6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 票	\$ 1,750,319	\$ -	\$ -	\$ 1,750,319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非流</u> <u>動</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u>	<u>-</u>	<u>1,956</u>	<u>1,956</u>
	<u>\$ 1,750,319</u>	<u>\$ -</u>	<u>\$ 1,956</u>	<u>\$ 1,752,27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u>\$ -</u>	<u>\$ -</u>	<u>\$ 44,099</u>	<u>\$ 44,099</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1,582,266	\$ -	\$ -	\$ 1,582,266

106年6月30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1,437,762	\$ -	\$ -	\$ 1,437,762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2,865	\$ 38,724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909)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	(884)
購 買	-	6,259
期末餘額	\$ 1,956	\$ 44,099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持有供交易	\$ 1,752,275	\$ -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959,092	1,937,6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1,623,855	1,491,9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3)	2,043,50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權益工具投資	44,099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918,240	794,865	778,28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該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應收帳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	<u>\$ 13,444</u>	<u>\$ 9,767</u>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美金之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其外幣資產增加所致。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35,655	\$ 824,905	\$ 691,308
—金融負債	210,000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9,860	257,716	569,180
—金融負債	242,000	390,000	32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39 仟元及 1,24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金融負債減少。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及櫃買中心之電子產業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證券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17,523仟元。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稅前其它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441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14,378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因合併公司對透過損益按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金額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像係信用良好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7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34,401	\$ 358,927	\$ 6,456	\$ 599,784
浮動利率工具	92,000	110,000	40,000	242,000
固定利率工具	210,000	-	-	210,000
	<u>\$ 536,401</u>	<u>\$ 468,927</u>	<u>\$ 46,456</u>	<u>\$ 1,051,784</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08,236	\$ 191,163	\$ 5,466	\$ 404,865
浮動利率工具	320,000	70,000	-	390,000
	<u>\$ 528,236</u>	<u>\$ 261,163</u>	<u>\$ 5,466</u>	<u>\$ 794,865</u>

106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56,021	\$ 207,150	\$ 6,120	\$ 569,291
浮動利率工具	110,000	140,000	70,000	320,000
	<u>\$ 466,021</u>	<u>\$ 347,150</u>	<u>\$ 76,120</u>	<u>\$ 889,291</u>

(2) 融資額度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52,000	\$ 350,000	\$ 210,000
— 未動用金額	<u>355,070</u>	<u>320,000</u>	<u>260,000</u>
	<u>\$ 807,070</u>	<u>\$ 670,000</u>	<u>\$ 47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40,000	\$ 110,000
— 未動用金額	<u>355,000</u>	<u>310,000</u>	<u>40,000</u>
	<u>\$ 350,000</u>	<u>\$ 350,000</u>	<u>\$ 150,00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5月29日前為實質關係人

(二) 製造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實質關係人				
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 37,244</u>	<u>\$ 44,906</u>	<u>\$ 79,709</u>	<u>\$ 70,58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封裝測試費交易價格、付款期間及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三)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 -</u>	<u>\$ 29,184</u>	<u>\$ 36,14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696	\$ 4,006	\$ 9,244	\$ 8,876
退職後福利	173	104	331	208
	<u>\$ 4,869</u>	<u>\$ 4,110</u>	<u>\$ 9,575</u>	<u>\$ 9,08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質押海關之擔保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100	\$ -	\$ -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 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 動）	-	48,597	147,163
	<u>\$ 100</u>	<u>\$ 48,597</u>	<u>\$ 147,163</u>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6,367	30.46	(美金：新台幣)	<u>\$ 1,716,93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1,722	30.46	(美金：新台幣)	\$ 357,052
美 金	508	6.62	(美金：人民幣)	15,474
				<u>\$ 372,526</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3,073		29.76 (美金：新台幣)				<u>\$ 1,579,452</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800		29.76 (美金：新台幣)				\$ 291,648
美金		363		6.54 (美金：人民幣)				<u>10,803</u>
								<u>\$ 302,451</u>

106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4,455		30.42 (美金：新台幣)				<u>\$ 1,352,32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907		30.42 (美金：新台幣)				\$ 362,211
美金		442		6.78 (美金：人民幣)				<u>13,446</u>
								<u>\$ 375,657</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	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	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60,623	1 (新台幣：新台幣)	\$	4,480
人民幣	4.67 (人民幣：新台幣)	(907)	4.41 (人民幣：新台幣)		236
			<u>\$ 59,716</u>			<u>\$ 4,716</u>

功能性貨幣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	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	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32,698	1 (新台幣：新台幣)	(\$ 52,326)
人民幣	4.64 (人民幣：新台幣)	(348)	4.46 (人民幣：新台幣)		322
			<u>\$ 32,350</u>			<u>(\$ 52,004)</u>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告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為自有產品部門及代理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 部 收 入	部 門 間 收 入	外 部 收 入	部 門 間 收 入
自有產品部門	\$ 648,508	\$ -	\$ 503,415	\$ -
代理產品部門	<u>609,158</u>	<u>24,990</u>	<u>551,715</u>	<u>22,842</u>
	<u>\$1,257,666</u>	<u>\$ 24,990</u>	<u>\$1,055,130</u>	<u>\$ 22,842</u>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自有產品部門	\$ 24,973	\$ 25,074
代理產品部門	<u>26,847</u>	<u>15,421</u>
應報導部門利益合計	51,820	40,495
銷除部門間利益	<u>171</u>	<u>6</u>
	51,649	40,489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82,308</u>	<u>29,995</u>
稅前淨利	<u>\$233,957</u>	<u>\$ 70,484</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自有產品部門	\$ 4,221,159	\$ 3,916,840	\$ 3,777,536
代理產品部門	<u>391,714</u>	<u>335,873</u>	<u>365,510</u>
部門資產總額	4,612,873	4,252,713	4,143,046
未分攤之資產	<u>-</u>	<u>-</u>	<u>-</u>
合併資產總額	<u>\$ 4,612,873</u>	<u>\$ 4,252,713</u>	<u>\$ 4,143,046</u>

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
新台幣千元及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類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起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50	\$ 576,165	-	\$ 576,165	註一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50	164,672	-	164,672	註一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	126,800	-	126,800	註一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43	105,010	-	105,010	註一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	94,000	-	94,000	註一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87,000	-	87,000	註一	
	飛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55,750	-	55,750	註一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93	46,039	-	46,039	註一	
	錫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6	16,224	-	16,224	註一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8	6,259	5%	6,259	註二	
	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	-	2%	-	註二	
	WELTREND KOREA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	-	-	註二	
	興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	-	-	註二	
	智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	-	-	-	註二	
	綠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	-	註二	
	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	-	-	-	Series B 特別股	
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	-	-	-	Series C 特別股		
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	-	-	Series D 特別股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英屬維京群島商轉登國際公司	股票 台灣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2,975	\$ 98,324	-	\$ 98,324	註一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8,467	84,247	-	84,247	註一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663	34,078	-	34,078	註一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77	25,665	-	25,665	註一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443	11,716	-	11,716	註一	
	IDIL INTERNATIONAL,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250	-	-	-	註二	
	盈鈺投資公司	股票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438	63,510	-	63,510	註一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4,021	40,009	-	40,009	註一
		起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453	24,507	-	24,507	註一
		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460	23,644	-	23,644	註一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00	21,650	-	21,650	註一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837	14,917	-	14,917	註一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15	14,490	-	14,490	註一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600	10,170	-	10,170	註一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00	6,640	-	6,640	註一	
永彰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200	2,960	-	2,960	註一	
高僑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110	1,991	-	1,991	註一	
	動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5	141	-	141	註一	
	安慶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500	1,956	3%	1,956	註二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金融	3,114	25,915	6%	25,915	註二	
		-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列 類	目 的	期 股 數 / 單 位 數 限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盈 益 投 資 公 司	崇 佑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655	\$ 7,388	-	\$ 7,388	註 二	
	冠 德 光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01	4,537	1%	4,537	註 二	
	標 榜 網 路 媒 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	-	-	-	註 二	

註一：係按 107 年 6 月 30 日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按公允價值列示。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07 年 6 月 30 日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受限制使用者。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三)	交易		往		來		情形
					金額	目	金額	目	金額	目	
0	本公司		東莞普砂公司	1	營業收入淨額	\$ 24,990	註一				2%
				1	其他收入	165	註一				-
				1	應收帳款	15,466	註二				-
				1	其他應收款	72	註二				-
			盈詮投資公司	1	租金收入	6	註一				-
				1	其他收入	571	註一				-

註一：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二：主要係月結 90 天收 (付) 款。

註三：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2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金額		期末 股數(仟股)	持 有率(%)	持 有帳 面金 額	有被 投資 公司 本期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 金額	本公司 本期 金額	認列之 損益	備註
					始 期	末 去 年								
本公司	盈詮投資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台 灣 英屬維京群島	投 資 投 資	\$ 241,486	\$ 241,486	29,740	98	\$ 306,135	\$ 2,660	\$ 2,660	\$ 2,615	\$ 86,747	註一	
				265,000	265,000	8,164	100	350,828	\$ 86,747	\$ 86,747	\$ 86,747	\$ 86,747	註二	

註一：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二：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四。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國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國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國自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本國	投資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國投資(損益)	認列益(損)	期末帳	未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	已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東莞普砂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零件進出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RMB 8,048 仟元 (美金 1,200 仟元)	註一	美金 1,200 仟元 (\$ 36,552)	美金 1,200 仟元 (\$ 36,552)	\$	\$	美金 1,200 仟元 (\$ 36,552)	\$	1,063	100%	\$	1,063	\$	17,587	\$	-

本期期末大陸地區	本國自累積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200 仟元 (\$36,552)	美金 1,200 仟元 (\$36,552)	美金 1,200 仟元 (\$36,552)	美金 1,200 仟元 (\$36,552)	\$2,009,165

註一：本公司投資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再透過該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1,200 仟元。

註二：係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三：係按 107 年 6 月底美金匯率換算而得。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易類	進型	、銷		貨	交易條件(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進金	額			額	百分比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其他收入		\$ 24,990 165	2%	-		-	\$ 15,466 72	2%	\$ - -	- -

註：與關係人之銷貨，係依雙方條件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